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获得补助金额：1,527.97 万元
- 对当期损益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上述补助均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的损益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一）获得补助概况

2023 年 9 月 20 日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期间，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累计收到各类政府补助资金共计人民币 1,527.97 万元（未经审计），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7.47%。

（二）补助具体情况

序号	获得时间	补助类型	补助金额 (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 期经审计净利 润的比例 (%)
1	2023年9月20日至30日	与收益相关	62.56	0.72
2	2023年10月	与收益相关	51.48	0.59
3	2023年11月	与收益相关	111.05	1.27
4	2023年12月	与收益相关	1,016.58	11.62
5	2024年1月	与收益相关	80.94	0.93
6	2024年2月	与收益相关	6.42	0.07
7	2024年3月	与收益相关	46.15	0.53
8	2024年4月1日至24日	与收益相关	152.79	1.75
合计			1,527.97	17.47

注：上述政府补助均系以现金方式补助，截至本公告日，所有补助款已全部到账。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与日常活动有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2023 年 9 月 20 日至 2024 年 4 月 24 日期间，公司及子公司共收到政府补助金额合计为 1,527.97 万元，均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17.47%，对公司 2023 年度和 2024 年度利润将产生一定影响。具体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的损益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